



燃料油			
航空煤油			——
1. 合计	——		
2. 本期减（免）税额：		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声明</p> <p>此纳税申报表是根据国家税收法律、法规规定填报的，我确定它是真实的、可靠的、完整的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声明人签字：</p> <p>（如果你已委托代理人申报，请填写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授权声明</p> <p>为代理一切税务事宜，现授权 （地址）为本纳税人的代理申报人，任何与本申报表有关的往来文件，都可寄予此人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授权人签字：</p>
3. 期初留抵税额：			
4. 本期准予扣除税额：			
5. 本期应抵扣税额：			
6. 期初未缴税额：			
7. 本期实际抵扣税额：			
8. 期末留抵税额：			
9. 本期缴纳前期应纳税额：			
10. 本期预缴税额：			
11. 本期应补（退）税额：			
12. 期末未缴税额：			

以下由税务机关填写

受理人（签字）： 受理日期： 年月日受理税务机关（公章）：

**【表单说明】**

- 一、本表仅限成品油消费税纳税人使用。
- 二、本表“税款所属期”是指纳税人申报的消费税应纳税额的所属时间，应填写具体的起止年、月、日。
- 三、本表“纳税人识别号”栏，填写纳税人的税务登记证号码。
- 四、本表“纳税人名称”栏，填写纳税人单位名称全称。
- 五、本表“适用税率”栏填写税法规定的应税消费品税率。
- 六、本表“本期销售数量”栏，填写按照税法规定，本期应当申报缴纳成品油消费税的应税消费品（含外购、进口直接销售的应税消费品，不含出口免税、委托加工收回直接销售的应税消费品）销售数量。用自产汽油生产的乙醇汽油，按照生产乙醇汽油所耗用的汽油数量填写；以废矿物油生产的润滑油基础油为原料生产的润滑油，按扣除耗用的废矿物油生产的润滑油基础油后的数量填写。

七、本表“本期应纳税额”栏，填写本期按适用税率计算缴纳的消费税应纳税额，计算公式为：本期应纳税额=本期销售数量×适用税率，

“本期应纳税额”合计栏等于汽油、柴油、石脑油、溶剂油、润滑油、燃料油“本期应纳税额”的合计数。

八、本表“本期减（免）税额”栏填写本期按照税法规定减免的消费税应纳税额，不包括暂缓征收的成品油。本期减免的消费税应纳税额情况，需填报《本期减（免）税额计算表》予以反映。

本栏数值应等于《本期减（免）税额计算表》应税成品油的“减（免）税额”合计。

九、本表“期初留抵税额”栏按上期申报表“期末留抵税额”栏数值填写。

十、本表“本期准予扣除税额”栏，填写按税法规定，外购、进口或委托加工收回汽油、柴油、石脑油、润滑油、燃料油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准予扣除汽油、柴油、石脑油、润滑油、燃料油的消费税已纳税款，应等于本表附1《本期准予扣除税额计算表》“本期准予扣除税额”栏合计值。

十一、本表“本期应抵扣税额”栏，填写纳税人本期应抵扣的消费税税额，计算公式为：本期应抵扣税额=期初留抵税额+本期准予抵扣税额

十二、本表“期初未缴税额”栏，填写本期期初累计应缴未缴的消费税额，多缴为负数。其数值等于上期申报表“期末未缴税额”栏数值。

十三、本表“本期实际抵扣税额”栏，填写纳税人本期实际抵扣的消费税税额，计算公式为：当本期实际抵扣税额合计-本期减（免）税额 $\geq$ 本期应抵扣税额时，本期实际抵扣税额=本期应抵扣税额；当本期应纳税额合计-本期减（免）税额 $<$ 本期应抵扣税额时，本期实际抵扣税额=本期应纳税额合计-本期减（免）税额

十四、本表“期末留抵税额”栏，计算公式：期末留抵税额=本期应抵扣税额-本期实际抵扣税额。当其值大于零时按实际数值填写，小于等于零时填写零。

十五、本表“本期缴纳前期应纳税额”栏，填写纳税人本期实际缴纳入库的前期应缴未缴消费税额。

十六、本表“本期预缴税额”栏，填写纳税申报前纳税人已预先缴纳入库的本期消费税额。

十七、本表“本期应补（退）税额”栏，填写纳税人本期应纳税额中应补缴或应退回的数额，计算公式如下，多缴为负数：

本期应补（退）税额=本期应纳税额合计-本期减（免）税额-本期实际抵扣税额-本期预缴税额

十八、本表“期末未缴税额”栏，填写纳税人本期期末应缴未缴的消费税额，计算公式如下，多缴为负数：

期末未缴税额=期初未缴税额+本期应补（退）税额-本期缴纳前期应纳税额

十九、本表为A4竖式，所有数字小数点后保留两位。一式二份，一份纳税人留存，一份税务机关留存。